**浙江大学“开源课堂”管理办法**

1. **简介**

本着“助困与育人相结合”、“以实践求发展”的发展型资助工作理念，秉承大学求真知、育新人的基本职能，浙江大学党委学工部从2019年11月起新推出聚焦学生资助对象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的开源课堂，以“开源创新的思想文化高地”为理念，开设学生资助对象为主体开展的能力素质专项课程，为同学们搭建全方位、多元化的发展平台，致力于为学生资助对象提供更多优质资源，更好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1. **整体安排**

为贯彻落实吴朝晖校长提出的五个布局中“开源创新的思想文化高地”理念，源源不断地给学生提供丰富的教育资源，学工部将在每学年推出两期“开源课堂”，每期课堂将开设三到四个班，教学内容涉及艺术类、语言类等知识，确保同学们学有所获。

1. **组织机构与职责**

党委学生工作部为开源课堂的管理部门，负责项目管理、奖励发放、后期总结等工作。

1. **报名条件**

报名学生须是本科在读的学校认定的学生资助对象。

1. **实施细则**

**（1）学生申请**

由党委学工部门户网发布开展开源课堂的通知。通知发布后，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按照要求提交报名材料。

**（2）报名评审及结果公布**

1、按照课程容量，依据报名顺序先到先得；每名学生每学年只能参与一门课程的学习。

2、报名结果将公布在学工部门户网上。

**（3）培训进程**

1、报名成功的学生根据通知，在指定时间地点参与对应课程。

2、学工部委托学生资助服务社做好课程考勤和考核管理工作。

**（4）课程考核**

1、所有课程均须参加，原则上只能请假一次课程，并提交纸质版请假申请表，无故缺勤的学生不予结业。

2、学生按照任课老师标准进行期末考核，予以结业并颁发结业证书。

1. **课程总结**

1、课程结束后每位学生填写课程总结报告并提交至相关邮箱。

2、由学生资助服务社负责所有课程的整理，记录当期各课程学生出勤情况、课程成绩，并筛选相关材料汇编成册，归档管理。每期的负责人对该期课程实施情况进行总结。

1. **经费预案**

“开源课堂”属于学校发展型资助项目，所有产生的经费由党委学工部进行核销。

1. **诚信与承诺**

1、学生申请、参与“开源课堂”要符合本管理办法的要求，在课程学习中要发扬刻苦学习精神，考核过程要实事求是。

2、学生成功报名并参与“开源课堂”，即同意课程最终成果交由党委学工部，可由学工部做相关宣传和展示。

3、成功报名后，累计两次及以上未请假缺课，将取消该学生再次参与“开源课堂”的资格。

本管理办法自2019年11月起实施，最终解释权归党委学工部。

浙江大学党委学工部

2019年11月